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4 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业投资集团成员）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行给予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授信（敞口）额度10亿元。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12月25日，经国资委批准，其股东变更为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认定为本行关联方，本行与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开展。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行本次给予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授信（敞口）额度10亿元，单笔交易超过上季度末资本净额1%，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 五、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已于事前就本笔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书面征求全体独立董事意见并获一致同意。

**六、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业投资集团成员）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业投资集团成员）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行给予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授信（敞口）额度10亿元。